



1883—1983

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

上海社会科学院论文选集

上海《社会科学》增刊

**上海社会科学院
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论文选**

上海《社会科学》增刊

上海社会科学院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论文编辑组

封面设计：刘一闻

上海社会科学院
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论文选
(上海《社会科学》增刊)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社会科学院印刷厂印刷

国内总发行：上海市报刊发行处
国外总发行：中国国际书店

印数：18,000册 工本费：0.80元

目 录

站“在地狱的入口处” 走“在陡峭山道上”

——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继承和发扬马克思的学风·····	陈长歌	(1)
科学社会主义在中国的实现与发展·····	徐一鸣 马积华	(7)
试谈“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程继尧	(13)
改革推动社会主义社会前进·····	陈鸿寿	(19)
马克思主义的精神文明观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陶明波	(28)
共产主义在按规律前进·····	姚永抗 陈金桂	(34)
马克思主义在第三世界·····	吴耀辉	(41)
马克思关于把握主要矛盾的辩证方法对于革命和建设事业的伟大意义·····	陈伟明	(44)
运用唯物辩证法探索我国社会主义的运动规律·····	李君如	(51)
论马克思主义时间观的发展·····	金 哲 陈燮君	(57)
人民民主专政在实践中·····	王国荣	(74)
民族平等、民族团结和各民族共同繁荣·····	谢宗范	(80)
论法律的尊严·····	翁其银	(85)
论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必须同各国实际相结合·····	雍文远 罗 宗	(93)
马克思的所有制理论和我国所有制结构·····	王志平	(99)
论马克思主义计划经济理论在我国的发展·····	鲁巧珍	(106)
贯彻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开展价格改革·····	厉 璠	(112)
马克思两大部类再生产公式的进一步计算·····	左学金	(119)
马克思的价值理论与我国的价格方针政策·····	杨宏道	(128)
学习马克思需求理论札记·····	厉无畏	(135)
马克思的货币理论与纸币流通·····	张继光	(139)
马克思的相对剩余价值理论·····	陶友之	(145)
学习马克思关于农业和工业结合的理论·····	凌 岩	(153)
论新时期商业工作的基本任务·····	顾文金 曹学舜	(157)
从对外经济贸易的实践学习马克思的国际贸易理论·····	汪一鹤	(162)
从马克思的经济危机理论看危机的根源和当前危机的特点·····	洪大璘	(172)
评发展经济学中的激进派观点·····	乔依德	(176)
评新自由主义的所谓“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陈招顺	(183)
评美国激进经济学派对当代资本主义利润率规律的研究·····	葛 奇	(187)
坚持我国马克思主义史学开拓者的正确道路·····	方诗铭 刘修明	(196)

站“在地狱的入口处” 走“在陡峭山道上”

——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继承和发扬马克思的学风

陈 长 歌

马克思不但是一个伟大的革命家，而且是一个伟大的科学家。他作为无产阶级革命理论——科学共产主义的创始人，同他的亲密战友恩格斯一起，为建立和发展这门科学耗尽了毕生的精力。他不但创立了这门科学，而且树立了一个无产阶级科学家的学风。站“在地狱的入口处”，走“在陡峭山道上”这两句话可以说是他自己对他的学风的概括，表现了他为了探索真理无所畏惧和不避艰苦的精神。这是我们无产阶级科学工作者必须继承和发扬的宝贵遗产的重要部分。毛泽东同志曾是继承和发扬这个遗产的典范，他领导全党开展整风运动，号召学习马克思的学风，大大提高了全党的思想水平、理论水平，从而取得了革命的胜利。这说明继承马克思的学风不但对科学研究，而且对整个革命事业都是十分重要的。没有这种学风就不是无产阶级的科学家和革命者。这种学风表现在：科学为实际生活服务；科学研究从实际出发，以实践为标准；科学在批判的继承中发展等方面。

一、“拿自己的学识为人类服务”

马克思说：“科学绝不是一种自私自利的享乐。有幸能够致力于科学研究的人，首先应该拿自己的学识为人类服务。”^①这是他对自己的学风的首要自白。

马克思一生的科学研究，没有不是为着他所献身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目的而进行的，他从来没有脱离社会生活实际的研究工作。他的女婿拉法格回忆说：“马克思研究人类社会的政治经济发展虽然并不抱任何成见，但他从事著作却有一个确定的目标——传播他研究的结果，同时具有坚定的决心：要给一直还徘徊在空想的迷雾中的社会主义运动奠定科学的基础。”^②这是对马克思学风的重要表述。马克思学习的专业本来是法律，而他更大的兴趣则是哲学和历史。是革命斗争实践的需要，才促使他转向政治经济学的。他在主持具有激进民主主义倾向的《莱茵报》时，坚持向反动统治斗争，斗争涉及许多反对掠夺剥削，保护劳动人民经济利益的问题。如在反对莱茵省议会通过加重剥削农民的林木盗窃法案进行的斗争中，他从法律角度写了对反动法案的有力批判和对摩塞尔河地区农民贫困处境的充分揭露。但由于缺乏经济学方面的知识，未能从经济方面进行批判揭露。恩格斯说马克思曾不止一次向他说：“正是对林木盗窃法案和摩塞尔河地区农民处境的研究，推动他由纯政治转向研究经济关系，并走向社会主义。”通过研究经济关系，他的确达到了为社会主义奠定科学基础的目的。他化了四十年心血写成的伟大经典《资本论》，其第一卷出版后，第一国际就通过了一项决议案，把《资本论》作为“工人阶级的圣经”推荐给各国社会主义者。这部著作很快就成为各国社会主义者的教科书。所有社会主义者的报纸和工人的报纸都宣传他的学说。在美国纽约的一次大罢工中，从《资本论》中摘下的语录被印成传单大量散发，以向工人证明他们的行动的正确，鼓励他们坚持斗

争。在敌人攻击马克思的理论时,欧美各国的社会主义者总能够从《资本论》中找到武器,立刻把他们驳得无言可对。这部书真的成为工人阶级的圣经了。它不但对政治经济学基础理论和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发展规律的探索,而且是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武器。

马克思的科学研究绝大部分都是直接为革命斗争服务的。不少研究就是在直接应用中,由实践上升为理论,产生了重要的基础理论著作。为共产主义同盟的建立而作的伟大经典《共产党宣言》,建立了科学共产主义理论的基础。为总结法国六月革命而作的《1848~1850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第一次提出了“工人阶级专政”的概念。为分析拿破仑第三政变发生原因而作的《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提出了对小农阶级弱点的分析。为总结巴黎公社起义而作的《法兰西内战》,提出了打碎旧国家机器以及无产阶级专政的形式等观点。这些理论都为无产阶级革命指出了方向、方针、策略。

在马克思,基础理论的探讨与直接为革命实践服务或应用科学的研究是密切结合、不可分割的。他从来不做脱离实际的“纯学术”的研究。这种学风与我们有些社会科学研究者至今仍然否定直接应用的研究,或者以研究基础理论为藉口,有意躲避现实问题的探讨,以及轻视科学普及工作的倾向是鲜明的对照。这种学风使马克思的学说具有强大的战斗性与生命力。

二、从事实出发,以实践为标准

由于为革命实际工作服务,马克思十分重视科学研究从调查社会实际出发,避免从概念出发;十分重视以革命实践的结果为检验研究成果的标准,避免以某种原则为标准。恩格斯说:“共产主义并不是空论,而是一个运动。它不是从原则出发,而是从事实出发。共产主义者并不是以某种哲学作为他们的公衡,而是以整个过去历史今天的实际结果作为他们的公衡。”^③这确是马克思信守的原则。

马克思坚持社会科学研究要从调查研究社会实际情况入手。他为了研究资本主义的经济规律,一方面自己有计划地到工厂、农村及其他方面找工人、农民、商人、律师、店员、公务员等各阶层的人谈话、调查,一方面发动革命组织作调查。他曾为第一国际临时中央写过指示,要求组织工人自己对各国工人阶级状况做统计调查,提出了调查大纲,包括工人人数、年龄、工资、工作日长短、吃饭时间长短、夜工和日工数、劳动条件(厂房拥挤程度、通风、光线、清洁)、工种、劳动对身体的影响、道德状况、教育以及生产情况等,是一份详尽的调查大纲。

同时他还十分重视从资产阶级提供的有关资料中调查。他为了写《资本论》中关于英国劳工法的二十多页的一节,把大英博物馆里收藏的苏格兰调查委员会和英国工厂视察员的报告“蓝皮书”查遍。这些蓝皮书是从来没有人看的,只有在马克思手里才发挥了作用。《资本论》里许多章节充满了这些视察员提供的资料。更加突出的是他对巴黎公社的研究。马克思从巴黎公社诞生的第一天起就系统地从各种报刊上摘录有关巴黎公社的消息和报导,公社失败后仍不中止。这些摘录,内容极为广泛,有公社发布的文告、决议、法令;有关于公社和各个革命组织(革命俱乐部、国民自卫军及其中央委员会、第一国际巴黎各支部联合会、二十区中央委员会等)活动情况;有不同阶级和阶层对公社各种措施的反映;有公社社员的高尚革命品质和自我牺牲精神的描写;有公社同敌人进行斗争和几次重大战役的情况报导;有凡尔赛策划镇压公社的各种阴谋活动和残酷镇压的记述等等,多达两大册。马克思就是根据这些资料写出了《法兰西内战》一书,可以说是研究公社历史极有价值的史料书。

马克思既然信守从调查实际出发进行研究,自然也就坚持社会科学研究只能以客观的社

会实践为检验真理的标准。他早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已提出：“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并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他一生探索真理，总是以客观实践为根据，没有实践为根据的事，他只做原则性的论述，从不提出具体的设想。《共产党宣言》里已经有了无产阶级专政的思想，《1848~1850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中正式提出了“工人阶级专政”的概念，但无产阶级专政的具体方式，直到巴黎公社起义，他才根据实践经验做了初步预测。他发现实践证明他已做出的结论不正确时，就毫不犹豫地改正。《共产党宣言》里提出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运用政权改变生产方式的一系列措施。经过巴黎公社的实践，他就指出这种观点已经过时了，经验证明，工人阶级不能简单地掌握现成的国家机器，并运用它来达到自己的目的，必须打碎旧的国家机器。

马克思这种坚持从调查研究社会实际出发，以社会实践为检验真理的标准的学风，使他的学说成为颠扑不破的真理。这种学风对我们党早期的教条主义者固然是严肃的批判，对今天某些同志脱离实际的学风也是重要的教育。我们有些社会科学研究者至今对深入实际调查研究仍然停留在口头上的重视，实际行动并不积极，对三中全会以来的实践已经证明的必须进行的改革仍然有所抵触。这说明很需要重新认真学习马克思的学风。

三、“在批判旧世界中发现新世界”

马克思在早期创办《德法年鉴》时就说：“我们不想教条式地预料未来，而只是希望在批判旧世界中发现新世界。……要对现存的一切进行无情的批判，所谓无情，意义有二，即这种批判不怕自己所做的结论，临到触犯当权者时也不退缩。”^④当时他的合作者之一，用同样的观点写信给他说：“不跟过去彻底决裂，我们就不能成为过去的继承者。”这些话是体现马克思的科学学风的。列宁曾评论马克思说：“凡是人类社会所创造的一切，他都用批判的态度加以审查。……凡是人类思想所建树的一切，他都重新探讨过、批判过，在工人运动中检验过，于是就得出那些被资产阶级狭隘性所限制或被资产阶级偏见束缚住的人所不能得出的结论。”^⑤这是马克思能够创立伟大的科学社会主义的原因。

马克思的一生是批判的一生，是批判地继承的一生。马克思的著作几乎都是“批判”。他青年时代曾是当时被认为是普鲁士国家哲学的黑格尔学说的崇拜者，属于青年黑格尔派。他的博士学位论文的内容还是站在黑格尔唯心主义的立场上的。但是他作为青年黑格尔派的左派，很快就与右派决裂，以《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一书批判了唯心主义，同时却熟练地继承、掌握了黑格尔的辩证法，而在后来黑格尔被人们批得一无是处时，他却宣布黑格尔是他的老师。在早期，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哲学，从他的名著《基督教的本质》的出版，就对马克思有巨大的影响。恩格斯说：这部书的解放作用，只有亲身体验的人才能理解，“那时大家都很兴奋，我们一下子都成了费尔巴哈派了。”^⑥但是马克思很快就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揭露了这种唯物主义以及以前所有唯物主义的根本缺点：消极直观的性质，对人的革命的、“实践批判”的活动的意义不了解，指出“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由此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马克思从辩证唯物主义出发研究人类社会现象和以往的历史学理论，就发现了过去一切历史学的缺点，首先是它们只考察了历史活动中人们的思想动机，没有考察产生这种思想的原因；其次是它们看不到人民群众的作用。他批判了一切旧的唯心主义历史学，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在这个理论的基础上他批判地继承了资产阶级史学家提出的阶级斗争学说。他们只是承认阶级斗争是了解历史的钥匙；马克思则指出，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

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阶级斗争必然要导致无产阶级专政，而这个专政则是进入无阶级社会的过渡。这样的阶级斗争理论才使人们在探索迷离的历史现象中发现规律性。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批判地继承了亚当·斯密和李嘉图的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劳动价值学说。他们认为价值是个人的具体劳动创造的；而马克思则指出了商品社会生产劳动的二重性，个人的具体劳动创造使用价值，社会抽象劳动才创造交换价值。由此进一步研究，解决了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一直解不开的货币的谜；进而又认识了货币如何转变为资本，资本如何通过剥削剩余价值而增殖。马克思继承了空想社会主义的优秀遗产，但他在早期的《〈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就第一次指出无产阶级是能够实现社会主义革命的力量，这是对空想社会主义的有力批判。马克思只有在这一系列批判和批判地继承的基础上，才创立了伟大的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

马克思批判的当然远不限于这几种主要的资产阶级学说，他继承的也绝不止这几门。一切旧社会的反动的、腐朽的、谬误的政治、经济制度、思想、学术、文化，他无不批判。在他革命的一生中还不得不对各种对无产阶级革命起破坏作用的小资产阶级的思潮作斗争。早期的《神圣家族，或对批判的批判所作的批判》就是批判青年黑格尔派的布鲁诺·鲍威尔的唯心主义的。他还批判了格律恩等人的“真正的社会主义”、魏特林的空想社会主义、蒲鲁东和巴枯宁的无政府主义、杜林的庸俗唯物主义、拉萨尔的伪社会主义，等等。充分表现了他的学说的战斗性。

他学习、继承人类文化、科学的一切优秀遗产。他特别注意自然科学和历史学的新成就。他是最先认识达尔文学说的伟大意义的人物之一。他为了创作《资本论》，深入学习农业化学、实用化学、实用工艺学、实用经济学乃至复式簿记。他还精通数学。他对古希腊、罗马的哲学、文学等遗产当然是熟悉的。他对中世纪和近代的文学艺术也十分熟悉。他经常阅读但丁、塞万提斯、莎士比亚、歌德的作品，能大段背诵《神曲》、《浮士德》以及莎士比亚戏剧中的诗句。他为了阅读各国原著，学会了几乎欧洲所有国家的语言，能准确地运用德、英、法三国文字写作，能熟练地阅读日耳曼语系和罗曼语系的各种文学作品。五十岁以后，他又学会了俄语，以便阅读俄国的揭露政府反动统治罪行的报告。他是欧洲唯一了解这些文件的经济学家。这些学习使他成为知识极为渊博的科学家，使他能够在批判的基础上继承一切旧社会的文化遗产，创造崭新的科学文化。

我们旧中国是封建思想长期统治的国家，是帝国主义长期文化侵略的对象，同时又是具有灿烂文化遗产的古国。我们要发现新世界，也只有和必须批判旧世界，在批判中继承文化遗产，创造新世界。毛泽东同志曾说：“学习我们的历史遗产，用马克思的方法给以批判的总结，是我们学习的另一任务，……从孔夫子到孙中山我们应当给以总结，……这对于指导当前的伟大运动，是有重要帮助的。”我们有些社会科学研究者现在仍未能完全从“左”的桎梏中解放出来，对文化遗产仍然有全盘否定的倾向，或不敢批判地继承，或者至少是不认识批判地继承的重大意义，对传统文化没有积极研究的兴趣，对错误传统观点没有批判的勇气；有些同志则对当代各种错误的反动的思潮缺乏敏感和批判的主动性。还有些研究者，特别是较年轻的研究者，在文化事业经历十年浩劫之后未有刻苦学习传统文化知识，夺回时间补回损失，赶上世界先进的决心。这都是违背马克思的学风，不利于我国科学发展的倾向的，需要彻底改正。

四、在科学面前“任何怯懦都无济于事”

共产主义事业是充满了艰难险阻的伟大事业，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研究属于它的一部分，

同样充满了艰难险阻。马克思从青年时代起就下决心献身于这个事业，任何艰险都没有使他动摇。这种坚定的意志充分表现在他的学风之中。

马克思既然要以科学研究为无产阶级革命实践服务，要以调查研究、揭露旧社会的黑暗及矛盾，要以革命实践的成败来证明他的研究的真理性，要对旧社会一切腐朽的反动物物彻底地批判，这样的科学研究当然不能见容于旧世界，一切迫害都由此而来。但是他从不为此改变他的立场和观点。

马克思出身于律师、政府司法参事的家庭。家境是并不贫困的，供给他读完了大学。他在大学的成绩是优异的。他的夫人是普鲁士贵族的女儿，带来一笔嫁妆，他完全可以凭自己的学识、财产、社会关系获取一官半职，生活得安逸舒适。但是他没有走这条路。他为了创办《德法年鉴》、《新莱茵报》等革命刊物，为了捐助布鲁塞尔的革命工人配备武装、遣送德国工人从法国回国参加三月革命，花尽了妻子的嫁妆，最后落得一贫如洗。从1851年起，整整十年之内，他靠为美国《纽约论坛报》撰稿为生。每星期写两篇论文，每篇得酬金两英镑，这样他才能在伦敦勉强维持生活。他为了生活不得不忍受报社老板的压迫剥削。老板知道马克思文章的价值，常常以此向订户炫耀，却在报纸营业稍一下降时就把稿费减半，而把不合自己买卖的文章扔进字纸篓。马克思在一定程度上真是著书都为稻粱谋了。他在资产阶级的压迫之下，生活长期陷于困境。在他给恩格斯的信里，有一次说到他由于没有鞋子和衣服，只能呆在家里。有时他甚至缺少买纸或买报的几分钱，有时写成的文稿竟因没有钱买邮票而无法寄出。他经常出入当铺，小店老板经常上门索债，房东时时因欠租威胁要查封他的财物。他的唯一的儿子因病无钱医治而夭亡，他自己也因长期艰苦的工作，健康受到严重的摧残。如果不是恩格斯的长期支援，他很可能早已冻饿而死了。但是这样艰苦的生活并没有使他屈服。他拒绝了一切妥协的诱惑，说：“不管遇到什么障碍，我都要朝着我的目标前进，而不让资产阶级社会把我变成一架赚钱的机器。”他在饥寒交迫中坚持革命和科学研究，完成了伟大的任务，作出了伟大的成果，是一个贫贱不能移的伟大榜样。

他为了科学事业，不但忍受饥寒，而且直接遭反动统治者的迫害。他第一次参加社会工作，担任《莱茵报》主编不久，报纸就被查封。他为创办新刊物被迫迁居巴黎。一年后，又由于在法国《前进报》上支持德国西里西亚职工起义被驱逐出境，流亡到布鲁塞尔。一到那里，立即被治安机关传去，要他保证不发表评论比利时政局的言论。他坦然签了字，因为他不打算过问这些事。但是德国政府还是要求比利时政府驱逐马克思，于是他就在1845年脱离了德国国籍。从此他就再也没有国籍。1848年欧洲各国的革命使马克思遭到逮捕，被驱逐出境，他又来到巴黎。不久为了投入德国的三月革命，他回到德国。在科伦又曾因一次争取民主权利的群众活动而被法庭审判，经他自己有力的辩护才被宣告无罪。但他终于因《新莱茵报》的革命立场，再次被驱逐，又流亡法国，最后流亡伦敦，在此定居下来。在这里，他一面领导第一国际的工作，与大批各国流亡的革命者联系；一面勤奋地从事科学研究，从不停止，一直工作到最后坐在书桌前与世长辞。他一生流离颠沛，从不丧志，又是一个威武不能屈的伟大典范。

为了维护真理，不畏强暴，不避贫贱，这本是历史上进步科学家的传统。而马克思由于有坚定的科学共产主义思想指导，这种精神表现得更加自觉、坚强，更加具有科学性与战斗性。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的序言里说，“在科学的入口处，正象在地狱的入口处一样，必须提出这样的要求：‘这里必须根绝一切犹豫；这里任何怯懦都无济于事’。”在《资本论》法文版的序言里他说：“在科学上面是没有平坦的大路可走的，只有那些在陡峭山道的攀登上不畏

劳苦的人,有希望达到光辉的顶点。”这两句话表现了他自己一生从事科学研究的奋勇卓绝,不避险阻,不畏艰苦的学风。这是共产主义者必须继承和发扬的共产主义的学风。马克思生在十九世纪,当时无产阶级还未能掌握政权,他的科学研究事业是极端艰险的。今天无产阶级掌握了政权,实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条件下,从事科学研究当然有截然不同、优越千百倍的环境。但是马克思提倡的那种学风仍然有继承和发扬的必要。我们当然不会有那样艰苦的条件,但也不能说只有绝对顺利的条件。例如我们在被阴谋家、野心家一度篡夺部分政权时,也曾有多少科学家因坚持真理而受迫害,献出生命。科学界的模范共产党员孙冶方同志在那时就被打入“地狱”。即使在没有这种意外的迫害的时期,他以及其他一些先进的科学家如马寅初、杨献珍等同志的卓越的新观点、新见解也曾长期受到“左”的教条主义思潮的压制、打击。但是他们没有象某些科学工作者那样,为此避开现实社会问题去做脱离实际的纯学术的研究,而是坚持科学为革命实际工作服务。他们也不象某些科学工作者那样,受到压制、打击就低头就范,而是坚持不唯上,不唯书,只唯实,把真理坚持了下来。有些先进科学家曾被撤除工作职务,文章无处发表,但他们不象某些科学工作者那样,为了名利地位就改变观点。他们置名利地位于脑后,坚持不做“赚钱机器”,不改变立场,不改变观点,始终坚持为真理而斗争,直到实践证明他们的正确。

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是人类历史上最先进的社会制度,但由于生产力的不断发展,先进社会里也经常要出现不适应生产力的生产关系,不适应经济基础的上层建筑。这些不适应的东西将成为社会前进的阻力,这就需要我们自觉地不断进行改革。思想意识领域里也经常会产生某些一贯受尊重的权威人物思想落后了,或某种传统的观念成为先进观念的阻力的情况。这时共产主义的科学家采取什么态度?继承马克思的学风,并加以充分的发扬,在这时就更加表现出其极端的重要性了。

马克思的学风永远引导共产主义的科学家前进!

注:

- ①② 保尔·拉法格:《回忆马克思恩格斯》第2页。
- ③ 恩格斯:《共产主义与海林》。
- ④ 《马恩全集》第1卷第416页。
- ⑤ 《列宁选集》第4卷第34页。
- ⑥ 恩格斯:《费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科学社会主义在中国的实现与发展

徐一鸣 马积华

马克思和恩格斯把社会主义从空想变为科学以后,世界无产阶级和被压迫被剥削人民,就在这种科学理论指导下为实现共产主义的伟大理想而斗争。现在,社会主义社会已在我国和其他一些国家变成现实。

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科学,这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完成的伟大历史功绩。从十六世纪开始,社会主义作为一种思想和运动,就开始了它的发展过程;到十九世纪,形成了空想社会主义的思想体系,其代表人物就是圣西门、傅立叶和欧文。正如恩格斯所说,这些“伟大的智士”,已经“天才地预示了我们现在已经科学地证明了其正确性的无数真理”^①。但是,由于时代的局限和唯心史观的支配,空想社会主义者没有能够、也不可能得出真正科学的结论,对于人类解放事业,他们“不能指出真正的出路”。

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了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对资本主义社会作了“最确切、最缜密和最深刻的研究”,揭示了资本主义所固有的无法克服的矛盾,发现了资本主义发展的规律,找到了能够成为新社会的创造者的社会力量,这才创立了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把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了科学。在他们的思想宝库中,无疑地也吸取了空想社会主义者的“极为宝贵的材料”。

马克思和恩格斯不仅揭示了共产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必然性,而且对未来新社会作出了科学的论述和设想。1875年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第一次明确地提出了共产主义社会两阶段的理论,这个科学理论的客观依据就是共产主义是从资本主义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他把经过长久的阵痛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产生出来的形态称为“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同时又把在自己的旗帜上写上“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社会称为“共产主义社会高级阶段”^②。

社会主义运动进展到了二十世纪,出现了与十九世纪不同的历史条件。资本主义发展到了它的最高阶段——帝国主义,它固有的各种矛盾发展到极点,无产阶级革命已成为直接实践问题。革命风暴从西方移向东方,资本主义不发达的国家和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出现了新的革命形势。科学社会主义理论面临着实践的检验,并要求在实践中发展。列宁运用马克思主义创造性地研究了新情况新问题,总结了新经验,把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推向前进。

列宁不仅根据新的历史条件,得出了社会主义革命完全可能在单独一国取得胜利的新结论,而且领导俄国无产阶级取得了革命的胜利。

十月革命胜利后,列宁根据俄国革命的实践经验,进一步阐明了过渡时期的性质、任务和目的,以及过渡时期和社会主义社会不同特点,指出过渡时期的基本特征是,经济上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彼此进行着斗争,政治上则存在着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激烈、尖锐的阶级斗争;

而社会主义社会的根本标志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按劳分配。这就把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同社会主义社会的区别进一步具体化了。

斯大林对社会主义社会的认识经历了一个发展过程,在三十年代中期以前,他继续按照马克思和列宁的观点论述社会主义社会。

1926年1月,斯大林在《论列宁主义的几个问题》中说:“利用无产阶级政权来组织社会主义,消灭阶级,过渡到无阶级的社会,即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③ 1927年在和第一个美国工人代表团的谈话中指出,社会主义新社会是一个“没有阶级的社会,没有国家的社会。”^④ 1928年12月,在《答库什特谢夫》的信中又重申了这个论点。对于合作社,他明确地指出,“合作社是无产阶级专政用来改造小农经济并以社会主义精神改造基本农民群众的最强有力的手段。”^⑤

随着苏联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通过各种具体尝试向前进展,苏联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的实践经验日益丰富,社会主义这个新社会在实际生活中变得越来越清晰。到了三十年代中期,苏联完成了农业集体化,基本上实现了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经济和政治条件都发生了根本变化。这就使作为苏联社会主义事业主要领导人的斯大林,有必要也有可能从发展了的社会主义实际情况出发,作出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新结论。

斯大林对于社会主义社会,从多方面作了新的理论概括,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发展。但他在社会主义社会的具体的政治经济体制方面,有许多失误,有些还是相当严重的。

二

毛泽东同志在领导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实践过程中,把马列主义普遍原理同中国的实际相结合,作出了伟大贡献。虽然他也有重大失误,但他在社会主义社会的理论和实践的许多问题上,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

在我国生产资料私有制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毛泽东同志就明确指出,我们国家只是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但并未完全建成社会主义。他说:“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还刚刚建立,还没有完全建成,还不完全巩固。”^⑥ 1960年他又提出,社会主义社会可能分为两个不同的阶段,第一阶段可以叫做不发达的社会主义,第二阶段是比较发达的社会主义,后一阶段可能需要比前一阶段更长的时间。在这里,他明确地把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和建成社会主义作了区别。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如果不明确这一点,就可能在理论上和实践上产生以下种种错误:首先,不分阶段,就很难在坚持马列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理论的前提下,从理论上比较完美地说明一个还不是单一的全民所有制、还有阶级和阶级斗争、还有商品和货币、仍需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是社会主义社会;其次,如果社会主义社会在其发展中不存在阶段性,那么,既然现在已是社会主义社会,就应当而且可以向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前进,从而就可能实行盲目的过渡。因此,我们应当自觉地运用马克思主义关于事物发展阶段性的思想,来考察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如果我们把可能要延续一个世纪甚至更长时间的社会主义社会划分为若干发展阶段,就象一切事物的发展都有一个从不成熟到成熟的过程那样,承认社会主义社会也有完善与不完善、发达与不发达之分,既承认我们现在已经是社会主义社会,又承认我们现在的社会主义制度还只是处于初级阶段,因而只能是公有制的两种形式并存,还有阶级差别和阶级斗争,还要保留国家并发挥其作用,我们要在这个基础上继续前进,努力创造条件,建成社会主义社会,并向共产主义过渡。这样,我们就可以避免理论上和思想上的混乱,从而更有利于实践。这个问题,对于经济和

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尤其重要。

在五十年代中期,毛泽东同志提出了一个时间表:“在我国建立一个现代化的工业基础和现代化的农业基础,从现在起,还要十年至十五年。只有经过十年至十五年的社会生产力的比较充分的发展,我们的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才算获得了自己的比较充分的物质基础(现在,这个物质基础还很不充分),我们的国家(上层建筑)才算充分巩固,社会主义社会才算从根本上建成了。”^⑦ 1962年,他又提出:“建设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在中国,五十年不行,会要一百年,或者更多的时间。”^⑧ 这种时间概念上的变化是不奇怪的,因为对建设社会主义的规律的认识,必须有一个过程,实践经验使他的认识加深了。在这里,毛泽东同志在建成社会主义的时间估计上,无论前后有多大差异,但有一点很清楚:社会主义社会不是可以一蹴而就的,社会主义制度要获得完善和巩固,社会主义的不发达阶段要发展到发达阶段即建成社会主义,还要经过艰苦的奋斗,最主要的是要充分发展生产力,建立充分的物质基础。他要求我们必须充分认识我国原有经济落后的特点,把旧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性质在经济上的落后表现,作为“在中国革命的时期内和革命胜利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一切问题的基本出发点。”^⑨

对于社会主义经济,毛泽东同志强调了计划经济的重要性以及保存和发展商品生产、商品交换的必要。他指出:“人类的发展有了几十万年,在中国这个地方,直到现在方才取得了按照计划发展自己的经济和文化的条件。”^⑩ 因此,必须在公有制基础上实行计划经济,同时大力发展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社会主义商品交换应当有计划地进行,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商品生产的活动范围不应只限于个人消费品,有些生产资料如拖拉机等也可以作为商品;他还提出消除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最终条件是产品的极大丰富;公有制两种形式的存在,虽然是商品生产的主要前提,但商品生产的命运,最终和社会生产力的水平有密切的关系。因此,即使过渡到了单一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如果产品还不丰富,某些范围内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仍然有可能存在。这些观点不只是对社会主义社会的一般描述,而且对于深入研究和指导社会主义建设,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具有重要意义。

毛泽东同志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的理论,论证了我们的国家是以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指出它不是没有什么人可以镇压了,而是要对国内抗拒社会主义改造的剥削者,对于社会主义建设的破坏者实行专政,还要防御外部敌人的侵犯,必须担当起“将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社会主义国家”的重任。所以,国家机器不是可以削弱,而是要加强。毛泽东同志深刻地总结了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基本经验,指出在我们的社会生活中,有两类社会矛盾,对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各种矛盾,应按照严格区别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的方针去解决,应当把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作为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要“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毛泽东同志关于社会主义社会两类不同性质矛盾的学说和人民民主专政的理论,都是对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发展。

毛泽东同志历来非常重视共产主义思想的宣传和教育。早在民主革命时期他就提出“为人民服务”,要树立和发扬“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共产主义精神,要扩大共产主义思想的宣传教育。在社会主义改造时期,他把社会制度的改造和人的改造作为不可缺少的两个方面,认为改造世界观的问题是一个极大的问题,提出“在建设社会主义社会的过程中,人人需要改造”的口号。以后又一再强调必须建立无产阶级知识分子的队伍,各行各业的干部都要“又红又专”,

认为“无产阶级没有自己的庞大的技术队伍和理论队伍,社会主义是不能建成的”^⑩。这些论点,对于我们今天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非常重要的。

三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未来社会主义社会的科学设想,是经过对于资本主义社会经济运动规律进行缜密的科学研究而提出来的,既反映了十九世纪欧美发达的资本主义社会的一般的并为以后实践所必须遵循的基本原理,又包含了在以后的实践中需要加以修改和发展的某些论点。这是毫不奇怪的。二十世纪的社会主义实践运动是在与十九世纪不同的历史条件下发展的。无产阶级革命并不是首先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同时取得胜利,而是在经济上文化上落后的国家相继取得胜利,这就必然带来很多特点。列宁对在经济文化落后国家如何建设社会主义有许多创造性的思想。斯大林和毛泽东在总结社会主义改造成功经验的基础上,表现了巨大的理论勇气。他们继承了马列设想的社会主义社会必须坚持公有制和按劳分配等基本原理,但又不把马列主义当作教条,墨守成规,而是根据实践经验,对于他们设想中的如公有制形式、商品生产的命运、国家、阶级和阶级斗争等论点提出了自己的新观念,发展了对于社会主义社会的认识,从而丰富和发展了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内容。但是无论是斯大林还是毛泽东,对于一个原来经济文化落后的国家如何全面认识和建设社会主义这个最为迫切的课题都没有完全解决,有待我们继续努力探索。

我们党从十一届三中全会和六中全会到党的第十二次代表大会,总结了国际国内的经验教训,特别是总结了这几年以来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新鲜经验,加强了对社会主义的认识,从而逐步确立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的正确道路,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理论。

一、要以经济建设为重点,促进社会主义经济的全面高涨。社会主义的发展必然要求高度发达的生产力和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以加强自己的物质基础。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并建立起社会主义制度后,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尽可能快地增加生产力的总量”。这是马恩在《共产党宣言》中早已阐明的一条普遍规律。这在经济文化落后的国家尤需如此。我们过去所犯的错误,归根到底,离开了经济建设这个重点,而去搞“阶级斗争为纲”。三中全会以来,我们抓住了“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与落后的生产的矛盾”,坚决把全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方面来,因而能在不多几年的时间里,取得了显著的成就。党的十二大特别强调今后的首要任务是把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继续推向前进,把全部经济工作转到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的轨道上来,并且实事求是地确定了经济建设的战略目标、重点和步骤,提出了一系列具有中国特色的建设社会主义的经济原则。所有这些必将促进我国经济建设的全面高涨。

二、公有制是社会主义社会有别于资本主义社会的最根本特征,但坚持公有制并不是绝对不允许其他经济形式存在。在我国具体条件下,应当在国营经济为主导的前提下,全民、集体和个体几种所有制形式同时并存,让它们各在一定范围内发挥积极作用。我国所有制结构,应该以生产资料的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为基础,城乡劳动者个体经济作必要补充的多层次结构,以适合我国原来经济落后的特点,适合社会主义在其不发达阶段的多层次生产力发展水平。对公有经济的经营管理,也要在集中统一的前提下,扩大企业和生产队的自主权,实行多种多样的生产和经济责任制,充分发挥基层单位和个人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我们

采取这种经营管理体制的结果,使社会主义经济内部迸发出了极大的活力,大大提高了经济效益。

三、社会主义社会必须实行以“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有计划的生产和流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主体。但与此同时还必须允许对于部分产品的生产和流通不纳入计划,由市场来调节。国家通过经济计划的综合平衡和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既避免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也可以防止和克服生产与流通中的主观随意性和统得过死的弊病,保证国民经济按比例地协调发展。因此,社会主义的计划管理必然要和市场相联系;计划管理的形式,应把指令性计划、指导性计划同一定范围的自由生产、自由流通结合起来。

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的重要特征。马克思和恩格斯着重论述了社会主义社会经济方面的特征,而对其精神方面只作了一些原则性的提示。列宁和毛泽东虽然都曾对这个问题给予了很大的注意,并提出了许多宝贵思想;但是,无论列宁还是毛泽东,都没有形成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这样一个明确的概念,也没有明确把它作为社会主义社会一个重要特征提出来。党的十二大继承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研究了现实生活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总结了我国和国际社会主义发展的历史经验,在科学社会主义发展史上第一次明确提出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这个概念,把它作为社会主义社会必具的一个特征。在建设高度物质文明的同时,一定要努力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建设社会主义的一个战略方针问题;明确指出共产主义思想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核心,科学地阐述了精神文明的思想和文化建设两个方面的互相渗透又互相促进的关系,充分肯定科学、教育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战略地位和知识分子的重要作用。对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这一系列重要论述,表明我们党对社会主义社会的认识达到了新的高度,也是对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实践的重大贡献。

五、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我们党总结了过去在社会主义建设中遭受挫折的历史经验,确定了把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作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根本目标和根本任务之一;强调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都要靠继续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来保证和支持;加强社会主义民主的建设,必须同社会主义法制的建设紧密结合起来,使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化、法律化;要坚持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继续改革和完善国家的政治体制和领导体制,使人民能更好地当家作主,行使管理国家的权力。

六、在完成了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剥削阶级作为一个阶级消灭以后,我国社会存在的矛盾大多数不具有阶级斗争性质,阶级斗争已不再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但是,社会上还有形形色色的敌对分子进行着蓄意破坏和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活动。我国现阶段的阶级斗争,主要表现为人民同这些敌对分子的斗争。阶级斗争还将在我国社会的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并且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因此,我们仍要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国家的专政职能,并且坚持用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观点处理当前带有阶级斗争性质的社会矛盾和社会现象。对我国当前社会矛盾和阶级斗争的这些认识,乃是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和阶级斗争理论在我国现实条件下的具体应用,既反对了“以阶级斗争为纲”那种错误观点,又能使我们对现实社会中的种种矛盾有清醒的认识和正确的处理。

七、加强执政党的建设,是社会主义国家政治建设的一个极为重要的内容。在社会主义时期,如何把党建设成为领导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坚强的核心,也是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和现实的社会主义实践运动没有完全解决好的一个重要课题。党的十二大深入总结了党在自身建设问题上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提出了坚持和改善党的领导,禁止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健

全党的民主集中制,密切党同群众的联系,端正党的作风等一系列重大问题,特别指出要把党风问题提到“关系执政党生死存亡的问题”的高度来认识,并在实践中认真解决。

经过我们自己三十多年和国际上六十多年的社会主义实践,通过成功与失误的比较,我们对社会主义社会有了比较深刻的认识,进一步理解了社会主义社会应具有的特征,作出了较之以前更为全面的概括,并且制定了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在经济上、政治上、思想上和文化上全面建设的纲领。不仅大大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理论,而且在实践上也必将把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引向新的更大的胜利。

通过对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以及我们党从十一届三中全会到十二大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理论的概述,我们可以看到,社会主义社会并没有一个固定的模式,它是在实践中不断发展的。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是发展的理论,它的生命力也正在这里。在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指导下,社会主义已在一些国家变成现实,并在经过曲折道路之后而愈益健康地向前发展;它在其他国家中,也迟早要变成现实。随着这个过程的发展,社会主义在理论上必将更加丰富,在实践上也必将更为多样。

注:

- ① 《马克思选集》第2卷第301页。
- ② 《马克思选集》第3卷第10页。
- ③④⑤ 《斯大林选集》上卷第410、612、613页。
- ⑥⑦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4、462页。
- ⑧ 毛泽东:《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单行本,第20页。
- ⑨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320页。
- ⑩⑪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50、471~472页。

试谈“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程 继 尧

“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走自己的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是总结我国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也是摆在我国马克思主义者面前的一个具有重大科学价值和伟大现实意义的课题。“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内容是极其丰富的。本文仅想对提出“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一命题的理论根据和历史根据，以及“社会主义”同“中国特色”之间的关系问题作几点粗浅的讨论。

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要求

《中国共产党章程》“总纲”指出：“马克思和恩格斯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分析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规律，创立了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按照这个理论，经过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胜利，资产阶级专政必然为无产阶级专政所代替，资本主义社会必然被改造为生产资料公有、消灭剥削、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经过生产力的巨大发展和思想、政治、文化的巨大进步，最后必然发展为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共产主义社会。”一切国家、一切民族不可避免地都将走到社会主义，人类社会必将前进到共产主义。这是马克思、恩格斯所揭示的人类社会发展的总趋势，是不依人们的主观意志转移的客观规律。但是，马克思主义在阐述世界各国发展的共同历史路线的同时，又明确指出，各个不同的国家在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状况，历史传统，以至种族、素质、地理环境、气候、土壤、资源、人口……等等方面，情况是千差万别的。各国开始社会主义革命的起点不同，遇到的问题不同，选择的道路不同，过渡的办法不同，实现社会主义的形式也必然各有特点。马克思、恩格斯从来没有把他们的学说说成是铸造“社会主义”的固定模型，从来没有要求人们依样画葫芦地按照一种标准尺寸和不可变更的工艺规程制造“社会主义”。“马克思的历史理论是每一个始终一贯和前后一致的革命策略的基本条件，为了找到这种策略，所必需的只是把这一理论应用到本国的政治和经济条件中去。”①《共产党宣言》在谈到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必须采取一系列社会主义措施时，就十分明确地指出：“这些措施在不同的国家里当然是不同的。”

如同任何事物都是具体的、有个性的，抽象的事物是不存在的一样，任何从实践中产生的社会主义也都是具体的、有特色的。先验的、固定模式的社会主义，与抽象理论中的一般社会主义毫无差别的社会主义社会在现实中是没有、也不可能有的。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所揭示的普遍原理，经典著作对于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特征的论述，丝毫不排斥社会主义在不同国家、不同民族实现的具体形式以及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在不同发展阶段表现出来的特殊性；恰恰相反，社会主义一般与种种各具特色的社会主义是不可分割的。没有具体的、有特殊个性的社会主义，就没有一般意义上的社会主义。这和没有北京的四合院，没有天津的大洋楼，没